

潼关县审计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主要职能。单位主要职责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规定，主管全县审计工作。负责对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维护财政经济秩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全县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依据部门三定方案，内设机构为：办公室、监察室、审理股、财政金融审计股、行政事业审计股、经贸审计股、固定资产投资审计中心、经济责任审计办公室。

(二) 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2018 年共计实施审计（调查）项目 84 个，其中财政预算及财政财务收支审计 12 个，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 22 个，专项资金审计（调查）4 个，固定资产投资审计 46 个，查处各类违规资金 8665 万元，规范管理资金 2559 万元，归还原资金渠道 278 万元，减少损失浪费 542 万元，提出审计意见及建议 112 条。其中，固定资产投资审计总额 38713 万元，核减 2872 万元，避免了国有资产流失，对县域经济的发展起到了保驾护航的作用。先后被市审计局评为全市审计系统目标责任考核先进单位和‘双审’工作先进集体，被县委、县政府评为“目标责任考核优秀单位”、“先进基层党组织”、“党风廉政建

设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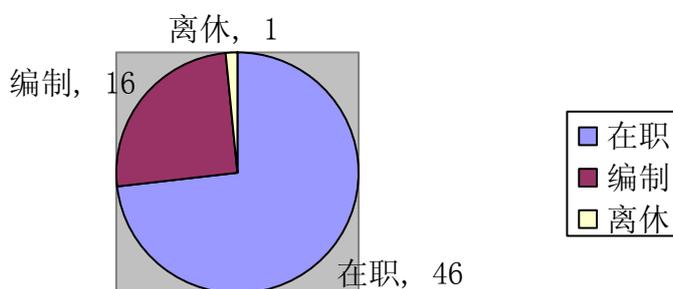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潼关县审计局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1 个，其中：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1 个，未实行独立核算。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机构人员情况。潼关县审计局隶属政府组成部门，下属事业单位潼关县经济责任审计中心，未实行经费独立核算。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共有人员 46 人，其中在职人员 45 人，离休 1 人。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6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事业编制 5 人；实有人员 46 人，其中行政 32 人、事业 1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 人。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二、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 1、2018 年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 2、2018 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 3、2018 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 4、2018 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6、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7、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8、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9、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 10、2018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表。
- 11、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 12、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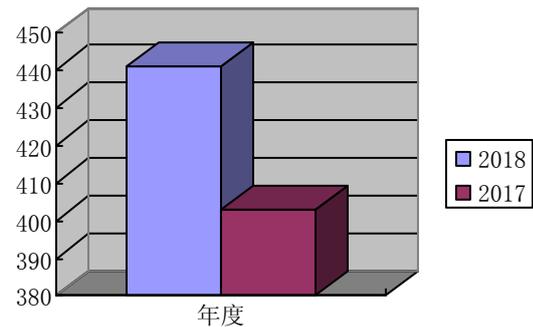
三、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收入 441.01 万元，较上年增长 9%，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标准上调；支出 441.01 万元，较上年增长 9%，其主要原因是增加的原因为：1、人员工资标准上调；2、审计项目增加，审计业务量加大。

1、收入总计 441.01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41.01 万元，为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与 2017 年收入支出 402.88 万元增加 38.13 万元，增加 9%。增加的原因为: 1、人员工资标准上调; 2、审计项目增加，审计业务量加大。增加情况如图:



(2) 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

(3) 事业收入 0 万元。

(4) 经营收入 0 万元。

(5) 其他收入 0 元。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元。

(7) 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2、支出总计 441.01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341.01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319 万元，较上年度 277.38 万元增加了 41.62 万元，增加 15%，增加的原因为人员工资标准上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09 万元，较上年度 25.04 万元减少了 15.95 万元，减少 64%，减少的原因为退休人员工资

移交养老机构发放；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2 万元，较上年度 9.48 万元增加了 3.44 万元，增加 36%，增加的原因为审计一线业务工作量加大。

(2) 项目支出 100 万元，主要是为完成中、省、市及县委、县政府安排的各类专项、行业、投资等审计项目，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主要为审计业务项目 100 万元，较上年度 91 万元增加了 9 万元，增加 10%，增加的原因为审计项目增加，审计业务量加大。

(3) 经营支出 0 万元。

(4)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5) 结余分配 0 元。

(6)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441.01 万元，较上年增长 9%，其主要原因增加原因为：1、人员工资标准上调；2、审计项目增加，审计业务量加大；支出 441.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1.01 万元，较上年增长 9%，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标准上调。项目支出 100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其主要原因是审计项目增加，审计业务量加大。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支出具体内容）。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2.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2.28，项目支出 100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3 元。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按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分别进行说明）。

（1）人员经费 328.10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169.43 万元，津贴补贴 102.5 万元，年终一次性奖金 12.3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4 万元，绩效工资 31.92 万元，对个人及家庭补助 9.09 万元。

（2）公用经费 12.92 万元。其中：办公费 3.4 万元，印刷费 1.15 万元，邮电费 1.09 万元，差旅费 3.7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3 万元，劳务费 0.1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1 万元，其他交通费（公务用车折旧费）1.19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四）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五）2018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情况。

主要反映本部门项目支出决算情况，项目支出 100 万元，主要是为完成中、省、市及县委、县政府安排各类专项、行业、投资等审计项目，较上年度 91 万元增加了 9 万元，增加 10%，增加的原因是因为审计项目增加，审计业务量加大。

（六）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8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的 100%。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9.85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0%，其主要原因是更新报

废笔记本计算机台式计算机等；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2.33 万元，较上年下降 5%，其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各项制度，严把“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共 0 批，0 人次，支出 0 万元，较预算增长（下降）0%；；保有车辆 0 台，购置车辆 0 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1 万元，较预算下降 5%，其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各项制度，严把“三公经费”支出；公务接待 3 批次、22 人，支出 0.13 万元，较预算增长下降 92%，其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各项制度，严把“三公经费”支出。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因公出国实际支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度购置车辆 0 台，支出 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21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3%。主要用于为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严控车辆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公务接待 3 批次，22 人次，支出 0.13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19%，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制度，做到无公务公函一律不予接待。

2、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培训费支出 7.98 万元，较去年同比增加 71.4%，主要原因是按照市审计局统一安排部署，全体干部集中参加业务学习培训。

3、会议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会议费支出 0 万元。

（八）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91 万元，较上年同期较上年度 9.48 万元增加了 3.44 万元，增加的原因为审计一线业务工作量加大。

四、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全年审计项目支出 100 万元，圆满完成了中、省、市及县委、县政府安排的各项专项、行业、投资等 84 个审计项目。其中财政预算及财政财务收支审计 12 个，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 22 个，专项资金审计（调查）4 个，固定资产投资审计 46 个，查处各类违规资金 8665 万元，规范管理资金 2559 万元，归还原资金渠道 278 万元，减少损失浪费 542 万元，提出审计意见及建议 112 条。其中，固定资产投资审计总额 38713 万元，核减 2872 万元，避免了国有资产流失，对县域经济的发展起到了保驾护航的作用。先后被市审计局评为全市审计系统目标责任考核先进单位和“双审”工作先进集体，被县委、县政府评为“目标责任考核优秀单位”、“先进基层党组织”、“党风廉政建设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全县的“三公经费”支出比例逐年递减。审计工作在推进法制、维护民生、推动改革、促进发展、加强廉政建设、优化投资环境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五、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